**不动产权利证书（证明）遗失、灭失的声明**

不动产权利人 （张丽颖，北京市住房贷款担保中心）将坐落于（昌平区中滩村6号院2号楼21层2单元2103）的不动产权证书（证明）遗失、灭失，证书号为 （不动产权证：X京房权证昌字第512769号、不动产登记证明（房屋一般抵押）：X京房他证昌字第105758号）.权利人特此声明。

不动产登记机构（盖章）

2016年 2月17日